

## 附件1:

## 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18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公示表

序号	主管单位	招聘单位	岗位代码	招聘岗位	报名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笔试成绩	排名	入场时间	备注
1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4	不动产登记(信息技术)	424216035165	黄茜	4310261992*****29	72.88	1	8:00	
2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4	不动产登记(信息技术)	424216042007	周锦	3407021992*****2X	69.66	2	8:00	
3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4	不动产登记(信息技术)	424216002908	阮梦宇	4211221994*****22	68.5	3	8:00	
4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4	不动产登记(信息技术)	424216013308	刘稳	3416211992*****03	68.32	4	8:00	
5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4	不动产登记(信息技术)	424216001270	王星	4201171991*****46	67.12	5	8:00	
6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4	不动产登记(信息技术)	424216035505	姚瑶	3412221989*****01	65.36	6	8:00	
7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5	不动产登记(测绘)	424216043835	王静怡	4207041993*****87	72.7	1	8:00	
8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5	不动产登记(测绘)	424216012890	张雪	4105221991*****27	72.14	2	8:00	
9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5	不动产登记(测绘)	424216002689	孙雪妍	4209841992*****2X	70.18	3	8:00	
10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5	不动产登记(测绘)	424216004527	吴佩君	4213021994*****40	69.94	4	8:00	
11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5	不动产登记(测绘)	424216018232	李怡春	4113031992*****49	69.68	5	8:00	
12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5	不动产登记(测绘)	424216013927	刘畅	4209221995*****25	69.56	6	8:00	
13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5	不动产登记(测绘)	424216050899	史蕾	3715811989*****62			8:00	笔试免试
14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3	不动产登记(建筑)	424216025794	王月	4212021992*****27	67.66	1	8:00	
15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3	不动产登记(建筑)	424216000973	杨雅文	4223011992*****24	65.5	2	8:00	
16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3	不动产登记(建筑)	424216022883	熊周蕾	4290061990*****00	59.32	3	8:00	
17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6	综合(法律)	424216005940	程滢	4201051992*****20	72.42	1	8:00	
18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6	综合(法律)	424216002557	黄真真	4205831993*****65	70.92	2	8:00	
19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6	综合(法律)	424216053467	谢文煜	4228231993*****66	70.72	3	8:00	
20	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	武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012202006	综合(法律)	424216041992	杜殿虎	4203211989*****15			8:00	笔试免试

注:若笔试免试请在备注栏标注

附件 2:

## 武汉市 2018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集中面试 考生须知

- 1、考生须认真阅读并严格遵守本须知。
- 2、考生须携带相关证件按规定时间报到。对缺乏诚信，提供虚假信息者，一经查实，取消面试资格，已聘用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- 3、面试开考前 20 分钟未入场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- 4、考生进入候考室前，所携带的资料和通讯工具须交工作人员保管，面试后发还。如在面试考场发现仍携带有通讯工具和录音、录像器材的，无论是否使用，均视为作弊处理。
- 5、考生进入候考室后，须提交身份证、资格复审合格通知书、笔试准考证等资料，进行身份确认并抽签。
- 6、考生候考期间，须遵守纪律，自觉听从工作人员指挥，不得擅离候考室，不得向外传递抽签信息，不得和考务人员进行非必要交流，不得抽烟，不得大声喧哗。
- 7、考生不得穿戴有明显特征的服装、饰品进入面试室，不得透露姓名等信息。如有违反者取消其面试资格。

8、考生按抽签顺序进入考场。考生未听清考题时，可请求主考官重复一次，但不得提出其他问题。面试中，可作记录。面试后，不得将任何记录带离考场。

9、答题过程中，考生要把握好时间。每题回答完后，考生应报告“答题完毕”。如答题时间到，计时员会口头提醒，此时，考生应停止答题。

10、面试成绩宣布后，考生应在成绩通知单上签名确认并交还监督员。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应迅速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停留议论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场内考生泄露考题。